



樂道中學

LOCK TAO SECONDARY SCHOOL

函件編號：112/22-23

敬啟者：

中六畢業考試及學習週

本年度中六級畢業考試將於二月十四日(星期二)至三月一日(星期三)舉行。二月十三日為半天上課日。考試期內各學生須於八時零五分钟前返校。每日考試完結後，學生須立即回家溫習。敬希 台端依附頁時間表督促 貴子弟勤加溫習，在考試中獲取較佳成績。

1. 考試目的乃考核同學於各科之能力，各生應盡力以赴。倘被證實作弊或協助他人作弊者，除被記大過外，該科之考試成績將作零分計算。
2. 同學不可攜帶手提電話或具文字顯示功能的電子產品進入試場。如於考試進行期間，被發現藏有上述產品，將一律以小過處罰。
3. 同學須用鉛筆作答多項選擇題，否則須被扣除該部分所得分數之百分之二十。
4. 同學考試時所使用的計算機必須印有「H.K.E.A.A. APPROVED」或「H.K.E.A. APPROVED」的標籤。於考試進行時，若發現同學的計算機有異常情況(例如：張貼貼紙、書寫文字或符號)，則須被扣除該部分所得分數之百分之二十。
5. 同學須自行攜帶備有耳筒的收音機及電池(不可使用 MP3 機)應考聆聽考試(中文科卷三普通話考場除外)，否則須被扣除所得分數之百分之二十。
6. 倘考試當日教育局宣佈學校停課，則會抽起當日所考科目，另安排於考試完結後一日舉行，並最多補考三日，如有第四日停課，則當日科目的考試將會取消。
7. 其餘有關測驗/考試之守則，請參考學生手冊頁十一。

此外，三月二日(星期四)至三月八日(星期三)為中六學習週，學生須依上課時間表於上午八時零五分钟前回校上課。

根據《學生守則》第十六項第2點：「中六學生必須完成全部校內考試及行為良好者，始獲頒發畢業證書」。敬希垂注為荷。

此致
貴家長

樂道中學校長

謹啟

二零二三年一月三日

✂.....

敬覆者：

函件編號：112/22-23

中六畢業考試及學習週

本人為_____班學生_____ ()之家長，經已知悉 貴校來函有關中六級畢業考試及學習週事宜。

此覆
樂道中學校長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二零二三年一月 日

樂道中學

畢業考試 2022-2023

考試時間表

中六級

日期	時間	科目	地點
14/02/2023 (星期二)	8:30 - 10:00	英文 卷一	禮堂
	10:30 - 12:30	英文 卷二	
15/02/2023 (星期三)	8:30 - 10:00	中文 卷一	禮堂
	10:30 - 12:00	中文 卷二	
16/02/2023 (星期四)	溫習日		
17/02/2023 (星期五)	8:30 - 10:30	* 英文 卷三	禮堂 (特別室：小禮堂)
20/02/2023 (星期一)	8:30 - 10:00	* 中文 卷三	禮堂 (特別室：小禮堂) 普通話考場：406 室
	10:30 – 11:45	英文 卷四 (說話能力)	預備室：308 室
21/02/2023 (星期二)	8:30 - 10:45	數學 卷一	禮堂
	11:15 - 12:30	數學 卷二	
22/02/2023 (星期三)	溫習日		
23/02/2023 (星期四)	8:30 - 9:30	經濟 卷一	404 室
	10:00 - 12:30	經濟 卷二	
	8:30 - 10:30	資訊及通訊科技 卷一	405 室
	11:00 - 12:30	資訊及通訊科技 卷二	
	8:30 - 11:00	化學 卷一	308 室
	11:30 - 12:30	化學 卷二	
	8:30 - 11:00	地理 卷一	
	11:30 - 12:45	地理 卷二	
	8:30 - 10:45	體育 卷一 (聯校課程)	
	11:30 - 12:45	體育 卷二 (聯校課程)	
	8:30 - 12:30	視覺藝術	108 室

日期	時間	科目	地點
24/02/2023 (星期五)	8:30 - 11:00	數學 延伸部分 單元一 微積分與統計	406 室
27/02/2023 (星期一)	8:30 - 10:30	通識教育 卷一	禮堂
	11:00 - 12:15	通識教育 卷二	
28/02/2023 (星期二)	溫習日		
01/03/2023 (星期三)	8:30 - 10:00	旅遊與款待 卷一	404 室
	10:30 - 11:45	旅遊與款待 卷二	
	8:30 - 9:45	企業、會計與財務概論 卷一	405 室
	10:15 - 12:30	企業、會計與財務概論 卷二	
	8:30 - 11:00	生物 卷一	308 室
	11:30 - 12:30	生物 卷二	
	8:30 - 11:00	物理 卷一	
	11:30 - 12:30	物理 卷二	

- 凡進入禮堂應考之科目，考生須於第一節考試前二十分鐘在操場集隊。(如遇天雨，則在有蓋操場集隊)
- 倘考試當日因颱風或教育局宣佈停課，則當日所考科目當會抽起，改於考試完結後的一天進行，並最多補考三日；如有第四日停課，則當日科目的考試將會取消。
- 聆聽考試 (中文卷三普通話考場除外)：
 - * 考生必須自行攜帶備有耳筒的收音機及電池應考聆聽考試(不可使用 MP3 機)。
 - * 於以下情況考生須往特別室(小禮堂)應考：
 - 欠帶收音機/耳筒/電池 → 須扣減其得分百分之二十
 - 收音機接收情況欠佳 → 不須扣減得分
 - 遲到：如有帶收音機/耳筒/電池 → 不須扣減得分